福建省南平市民政局

南平市民政局关于2023年全市性社会组织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公告（第二批）

经调查，下列2家全市性社会组织因未按照规定时限和要求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19年年度工作报告，分别于2020年12月22日和2021年1月19日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管理，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时间现已满2年。现依据《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决定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。

附件：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

南平市民政局

2023年7月3日

附件

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

一、社会团体1家：

南平市房产中介行业协会

二、民办非企业单位1家：

南平市闽江九九养老院

南平市民政局办公室　　2023年7月3日印发